

13、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中国共产党乐东黎族自治县委政法委员会（单位名称）的采购乐东县风险防控网格员服务项目（HNJC2023-035）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采购乐东县风险防控网格员服务项目（HNJC2023-035）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其他服务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海南天涯人力资源管理服务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245人，营业收入为153934.98363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5911.278062万元¹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2. _____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_____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人，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，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